



码上看报



码上订报

# 农业农村部部署 春季小麦条锈病防控

## 为遏制小麦病虫害大面积发生流行,各地要在返青拔节期做到“两个全覆盖”,采取五项措施,进一步防控小麦病虫害

据农业农村部4月11日消息,当前,黄淮海等主产区小麦陆续进入返青拔节生长阶段,正是小麦病虫害防治关键时期。农业农村部及时部署春季小麦条锈病等病虫害防控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降低病虫害发生成灾风险。

农业农村部监测显示,3月份以来,小麦病虫害扩展流行速度明显加快。据统计,当前小麦重大病虫害已发生8463万亩次,比3月初增加45%。其中,条锈病已在8个省份153个县(市、区)发生60万亩,比3月初增加50%;黄淮海麦区纹枯病、茎基腐病逐步显症,晚播麦区麦田杂草发生程度重于上年;部分麦区麦蜘蛛、蚜虫、白粉病发生基数也明显偏高。

专家分析,今年小麦弱苗比例高、生育期推迟,促弱转壮施肥、用

水量增加,可能导致病虫害加重危害。随着气温进一步回升,小麦病虫害将进入盛发期,监测防控工作丝毫不能放松。

农业农村部表示,小麦返青拔节期是条锈病“打点保面”控流行、蚜虫“压前控后”防暴发的关键时期,也是防治小麦纹枯病、茎基腐病、麦田杂草的重要窗口期。目前,各地防控工作已陆续开展。据调度,除中央财政近期下拨的4亿元小麦病虫害防控专项资金外,河北、江苏、安徽、山东、河南等地方财政也筹措防治资金9.4亿元。

为遏制小麦病虫害大面积发生流行,各地要在返青拔节期做到“两个全覆盖”,即小麦条锈病“打点保面”全覆盖,纹枯病、茎基腐病、麦田杂草等重点区实现统防

治全覆盖。采取五项措施,进一步防控小麦病虫害。强化资金落实,多渠道筹措防控资金,备足防控物资,确保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强化统防统治,提前落实防治队伍,落实作业任务,及时开展统防统治,提高防控效率和效果;强化监测预警,安排专人分区监测,及时预报发生发展动态,指导农民科学防控;强化督查指导,组派工作组和专家组深入一线,指导科学用药,检查督促防治薄弱环节,确保措施落实落地;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发动群众,推广绿色防控、农药减量等措施,提高防治质量和效果。通过采取综合防控措施,力争病虫害总体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努力实现“虫口夺粮”促丰收目标。

(据央视新闻客户端)

## 滩涂种绿草 富农又环保

3月31日,在山西省运城市平陆县张村镇太阳渡村的黄河滩涂地里,农民正忙着铲收草坪,打包装车外销。

近年来,平陆县张村镇太阳渡村依托黄河滩涂优势,利用“公司+农户”的模式,积极发展绿色环保的种草产业,带动农民增收。目前已发展草坪420余亩,年产值300多万元。 薛俊 摄



## 《2023中国农业农村低碳发展报告》发布

3月31日,中国农业农村低碳发展论坛暨第十六届农业环境峰会在北京举行,会上发布了《2023中国农业农村低碳发展报告》。报告梳理、剖析了当前我国农业农村低碳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挑战,明确了走向低碳未来的对策建议,提出了我国农业农村低碳发展路径:要全面贯彻落实《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稳步推进生态低碳农

业发展;协同推进农业丰产增效与绿色低碳发展,降低碳排放强度;提升农业碳汇能力,推进农业生态价值转化;推进农业农村减污降碳,发挥可再生能源替代作用;增强农业发展韧性,提高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完善农业低碳发展长效激励机制,强化科技引领作用;完善碳排放监测网络,构建减排固碳核算评价体系。

(据《农民日报》)

## 陕西省平利县2023年“茶之旅”文化旅游季系列活动启动

本报安康讯(农业科技报记者 王革委)为全方位宣传推介平利旅游资源,持续打造文旅消费新场景,提升平利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生态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4月9日,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领导小组举办的平利县2023年“茶之旅”文化旅游季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长安镇洪福茶山陆羽广场举行。

安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彪出席活动并宣布平利2023年“茶之旅”文化旅游季启动,安康市副市长周耀宣出席活动,中共平利县委书记杨军、安康市文旅广电局局长付波分别致辞,平利县长陈华推介平利旅游精品线路。启动仪式上,进行了旅游项目奖补和签

约,开展了文艺表演及民俗展演,对平利旅游商品、特色美食及农副产品、非遗文创产品进行展销,为7位“安康好物·电商推荐达人”授牌,宣布“女婿故里·大美平利”摄影大赛启动。

近年来,平利县锚定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目标,依托全国最大的徽派民居群和25万亩绿色茶园,大力发展生态文旅康养产业,成功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1个、3A级旅游景区7个、省市级劳动实践研学基地6个,初步形成了“一核一环三线”的全域景区大格局,平利先后荣获中国最美乡村、全国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中国优秀生态旅游县等多项殊荣。

# 依法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 更好维护农民权益

## 农业农村部负责人就《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近日,农业农村部发布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3年第1号)(以下简称《办法》),并将于2023年5月1日起施行。《办法》出台背景如何?对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有哪些新规定?记者就此采访了农业农村部负责人。

问:为什么要出台《办法》,出台这一《办法》对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有什么意义?

答:农村土地承包合同对保障农民土地承包权益具有重要意义。根据民法典、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自承包合同生效时设立,不以登记为前提条件。即农村土地承包合同是承包农户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法律依据。出台《办法》,一是贯彻落实现行政策法律要

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先后明确“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和承包地“三权”分置政策,2018年修改的农村土地承包法从法律层面予以明确。通过《办法》的实施,把中央的政策法律转化到具体工作中,是落实落细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二是满足实践需求。据统计,全国近98%的承包农户签订了约2.16亿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但是也存在一些因合同未签订或签订不规范、变更不及时等引起的纠纷。适应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面临的新形势,出台《办法》,依法加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能够更好维护亿万承包农户的切身利益。

问:当前,农民群众最关心如何保障和实现好土地承包各项权利,请问《办法》对此有哪些

规定?

答:《办法》从多方面通过规范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农户土地承包权益的保障和实现。一是强调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剥夺和非法限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承包土地的权利,承包方可以自己经营承包土地,也可以保留承包权、流转经营权。二是强调在承包方案制定中充分保障农民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更好地实现农民土地承包权益,如规定承包工作小组应由村民会议选举产生,承包方案应公示不少于十五日,承包方案应当依法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三是强调承包合同订立、变更等情形时,应当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调

查,以确保承包方信息和承包地块信息准确无误,更好落实和维护农民承包权益。四是强调在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中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并及时变更承包合同,以更好保障和实现农民承包权益。

问:实践中,部分农户之间为了耕作方便对承包地进行互换,也有部分进城农户将自己的承包地进行转让,请问《办法》对保障好这部分农户承包权益有什么具体规定?

答:根据承包地“三权”分置政策,承包农户互换、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属于行使承包权权能。2018年新修改的农村土地承包法从法律层面明确,承包方享有依法互换、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权利。贯彻落实承包地“三权”分置政策和农村土地承包法,《办

法》对互换的范围和程序作出具体规定,一是互换双方应属同一集体经济组织,二是互换土地承包经营权应签订书面合同并向发包方备案。《办法》对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也作出了规定,一是受让方应是本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户;二是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应以书面形式向发包方提出申请,经发包方同意后签订书面合同。原承包方与发包方在该土地上的承包关系终止,并不得再要求承包土地。此外,《办法》还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后,应及时与发包方变更或签订承包合同,以更好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据《农民日报》)

热点聚焦